

九龍城區議會

2016-17 財政年度撥款預算案(有關社區參與撥款部分)

主旨

本文件旨在請議員通過九龍城區議會 2016-17 財政年度的社區參與撥款預算案。

背景

2. 預計民政事務總署於 2016-17 財政年度將繼續撥款 2,000,000 元予九龍城區議會，以舉辦推廣文化藝術的活動，故本年度九龍城區的社區參與撥款總額預計為 16,300,000 元。
3. 為了充分利用撥款，使實際開支盡量貼近本區獲得的撥款總額，九龍城區議會自 2009-10 財政年度開始採用赤字預算案。秘書處建議九龍城區議會在 2016-17 財政年度沿用這行之有效的方法擬訂社區參與撥款預算案。
4. 在 2015-16 財政年度舉辦的活動中，因赤字預算案及申請機構於財政年度快將完結時才呈交發還墊支費用的申請，故尚有約 620,000 元墊支費用，須納入 2016-17 財政年度的預算中。此外，一如以往，每年均有獲批區議會撥款的機構因支票入賬戶口有所改變，或未能收到庫務署寄出的支票等原因，而向區議會申請重新發還款項。由於財政年度內任何未用的撥款餘額均不能結轉至下一個財政年度，故未有兌現支票的相關款項會自動退回庫務署。如秘書處於下一個財政年度才接獲重新發還款項的申請，相關款項將以新財政年度的區議會撥款支付，屆時秘書處亦會將有關申請呈交區議會審批。為能更有效地處理有關申請，現請區議會考慮在財政預算內預留約 80,000 元，以支付未有兌現支票的申請機構所須索取的款項。

擬議的撥款預算案

5. 綜合考慮上文第 2 至 4 段的背景，秘書處建議繼續以赤字預算為基礎，並參考五個常設委員會過往所獲分配撥款的比重，以及各委員會的暫擬活動大綱來擬訂 2016-17 財政年度的預算案，詳情如下：

	<u>2015-16 財政年度</u>		<u>2016-17 財政年度</u>	
	<u>最終的預算案</u>		<u>擬議的預算案</u>	
	(供參考)	(供審批)		
(甲) 區議會大會 (詳見附件一及二)	13,037,456	(68.32%)	13,589,123	(72.29%)
(乙)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詳見附件三)	3,773,000	(19.77%)	3,698,000	(19.67%)
(丙)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180,000	(0.94%)	180,000	(0.96%)
(丁) 文娛康樂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56,500	(1.34%)	191,500	(1.02%)
(戊)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100,000	(0.53%)	100,000	(0.53%)
(己) 房屋及基礎建設委員會	200,000	(1.05%)	340,000	(1.81%)
(庚) 活動已於上個財政年度舉辦但尚未獲發還的墊支費用及因申請團體未有兌現支票而須預留的款項	1,535,000	(8.05%)	700,000	(3.72%)
總數	<u>19,081,956</u>	(100%)	<u>18,798,623</u>	(100%)

**九龍城區議會
2016-17 財政年度預算案
(社區參與撥款)**

	2015-16 財政年度 最終撥款額(元)	2016-17 財政年度 建議撥款額(元)	備註
區議會大會一般開支 (細項請參考 <u>附件二</u>)	4,571,000	4,815,000	
區議會大會特別開支			
(一)撥歸康文署舉辦地區參與活動			
(a)康樂事務辦事處	5,806,038	5,956,953	註一
(b)文化事務辦事處	490,000	515,000	註一
(c)公共圖書館	85,418	82,170	註二
(二)聘請九龍城區議會合約員工	2,085,000	2,220,000	註三
區議會大會預算(甲)	13,037,456	13,589,123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細項請參考 <u>附件三</u>)	3,773,000	3,698,000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180,000	180,000	
文娛康樂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56,500	191,500	註四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100,000	100,000	
房屋及基礎建設委員會	200,000	340,000	註五
委員會預算(乙)	4,509,500	4,509,500	
活動已於上個財政年度舉辦但尚未 獲發還的墊支費用及因申請團體未 有兌現支票而須預留的款項(丙)	1,535,000	700,000	註六
撥款總額= (甲)+(乙)+(丙)	19,081,956 (全年撥款額的 117%)	18,798,623 (全年撥款額的 115%)	

註一： 九龍城區議會已於 2016 年 3 月 3 日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有關撥款。

註二： 文娛康樂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已於 2016 年 2 月 18 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有關撥款。

註三： 區議會已於 2016 年 1 月 5 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撥款 2,220,000 元聘請九龍城區議會
合約員工。

註四： 由於兩年一度的「全港運動會」已於上年度舉行，本年度無需為相關活動預留撥款，
故撥款額可相應下調。

註五： 由於本年度將舉行兩年一度的「優質樓宇管理比賽」，故撥款額需相應增加。

註六： 區議會自 2009-10 財政年度開始採用赤字預算案，故今年須就 2015-16 財政年度內已
舉辦的活動向有關機構發還墊支費用，並為因申請機構未有兌現支票而預留款項。

社區參與撥款細項 - 區議會大會

	2015-16 財政年度 最終撥款額(元)	2016-17 財政年度 建議撥款額(元)	備註
九龍城區節日慶祝活動籌備工作小組	4,150,000	4,400,000	註七
九龍城區地區推廣國民教育工作小組	36,000	100,000	
國際復康日工作小組	15,000	15,000	
新春酒會	140,000	200,000	
與廉政公署合辦活動	50,000	0	註八
印製區議會月曆	0	70,000	註九
第五屆區議會宣傳活動	0	30,000	註十
刊登區議會工作報告和活動資訊	100,000	0	註十一
關愛共融	80,000	0	註十二
總額	4,571,000	4,815,000	

註七：預計民政事務總署於 2016-17 財政年度將繼續撥款 2,000,000 元予九龍城區議會，以舉辦推廣文化藝術的活動。

註八：廉政公署本年度將不擬申請區議會撥款，故無需為此預留撥款。

註九：區議會將於本年度印製月曆，故需預留撥款。

註十：本年度將進行有關第五屆九龍城區議會的宣傳活動，故需預留撥款。

註十一：第四屆九龍城區議會已於上年度刊登工作報告，故本年度無需為此預留撥款。

註十二：本年度將不擬舉辦「關愛共融」活動，故無需為此預留撥款。

社區參與撥款細項 –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2015-16 財政年度 最終撥款額(元)	2016-17 財政年度 建議撥款額(元)	備註
青年活動委員會	200,000	200,000	
公民教育運動統籌委員會	150,000	150,000	
老人福利康樂聯會	200,000	0	註十三
文娛促進會	180,000	210,000	
康樂體育促進會有限公司	350,000	400,000	
兒童合唱團	100,000	130,000	
校長聯絡委員會	50,000	70,000	
女童軍	80,000	80,000	
愛民賢毅社	8,000	8,000	
四個分區委員會	230,000	230,000	
防火委員會	320,000	320,000	
滅罪會	200,000	200,000	
建設健康九龍城協會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	1,600,000	1,600,000	
志願／地區團體			
備用金	5,000	0	
總額	3,773,000	3,698,000	

註十三： 老人福利康樂聯會本年度將不擬申請區議會撥款，故無需為此預留撥款。